

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4月9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邱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邱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内容：经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邱林、庄儒洲、陈潮深，现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成员选举邱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一致。公司监事会核查了邱林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截止目前，邱林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